证券代码：002077　　证券简称：大港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6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的规定，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会计政策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在2019年12月31日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的实物资产进行全面盘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金融资产，根据公司坏账政策计提了坏账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总金额

经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19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商誉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19年度公司拟计提各项资产减值损失39,547.20万元，占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为69.33%，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名称	年初至年末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	绝对金额占2018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
应收票据（商票）	17.81	0.03%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应收账款	11,808.66	20.70%
其他应收款	9,195.97	16.12%
存货	4,233.83	7.42%
固定资产	1,072.28	1.88%
商誉	13,218.65	23.17%
合计	39,547.20	69.33%

以上为公司初步核算数据，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金额为准。

3、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4、公司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说明

1、应收票据（商票）及应收账款坏账损失的计提说明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按谨慎性原则计提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坏账政策：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1）单项计提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按照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2）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计提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编制应收票据及和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账龄在 1 年以内的按 5%计提；账龄在 1-2 年的按 10%计提；账龄在 2-3 年的按 30%计提；账龄在 3-5 年的按 50%计提；账龄在 5 年以上的按 100% 计提。

2、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的计提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按谨慎性原则计提了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政策：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测试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按照其他应收款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按照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第三阶段，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按照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其他应收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其他应收款；按照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等。公司基于共同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不同的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说明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第十五条的规定，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存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存货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存货跌价损失，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可收回金额为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本期存货跌价准备主要为公司房地产项目存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产生的差额部分。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说明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低于其可收回金额的部分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是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2019年江苏艾科半导体有限公司（简称“艾科半导体”）将部分生产设备评估作价，出售给上海旻艾半导体有限公司（简称“上海旻艾”），将测试产能向上海转移。艾科半导体上述转让生产设备中部分设备账面价值高于评估价值(金证通主报字（2019）第139号），该部分差额艾科半导体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公司于2019年12月末完成艾科导体股权转让，根据减少子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相关要求,该部分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仍纳入公司合并利润表中。

5、商誉减值准备的计提说明

（1）2016年5月公司完成对艾科半导体100%股权收购，艾科半导体纳入公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司合并报表范围，并形成商誉 57,177.72 万元，截止 2018 年末公司已按会计准则要求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4,502.83 万元，商誉净额为 32,674.89 万元。

2019 年，公司重新布局集成电路业务，一方面为了充分利用上海临港开发区作为国家级集成电路产业聚集地的地域优势、政策优势，公司将艾科半导体旗下子公司即位于上海临港开发区的上海旻艾变更成为一级子公司；另一方面完成了艾科半导体 100%股权的转让。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依据艾科半导体和上海旻艾 2018 年、2019 年底经营性长期资产公允价值占总额的比重对商誉进行了分摊，确认公司对艾科半导体和上海旻艾的商誉，根据分摊结果艾科半导体对应的商誉净值约 1.66 亿元，上海旻艾对应的商誉净值约 1.6 亿元，其中艾科半导体对应的商誉随着艾科半导体股权转让已作为转让成本处置。

（2）2019 年 5 月，公司完成对苏州科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现更名为苏州科阳半导体有限公司，简称“苏州科阳”）65.5831%股权收购，该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并形成商誉 5,433.99 万元。

根据会计准则规定，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商誉应该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上海旻艾主要业务为集成电路测试，2019 年上海旻艾收入及净利润略好于上年同期，仍处于亏损状态，对应的商誉存在减值迹象。经公司初步测算，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约 12,218.65 万元；苏州科阳主要业务为 CIS 封装业务，2019 年经营业绩未达预期，与公司股权收购时的盈利预测利润偏差较大，综合判断收购苏州科阳形成的商誉存在减值迹象。经公司初步测算，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000 万元。

2019 年末，公司已聘请具备证券从业资质的评估机构对公司截至 2019 年末存在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目前评估工作正在进行中。上述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数据为公司初步测算数据，最终以评估和年度审计完成后的数据为准，商誉减值计提准确数据将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一同披露。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 39,547.20 万元，考虑所得税的影响后，将减少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910.78 万元，减少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4,484.11 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以上固定资产和商誉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年度不可转回。

本次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未对公司已披露的 2019 年度经营业绩预计范围产生重大影响。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允地反映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状况、资产价值及财务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依据充分，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五、监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资产及经营的实际情况进行资产减值计提，依据充分，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资产状况和资产价值，为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的财务信息。董事会对资产减值计提事宜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六、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体现了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公司报告期末的资产状况，有助于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现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事项。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4、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九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